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政办发〔2025〕56号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威市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 实施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中央、省属在武有关单位：

《武威市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5—2027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2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威市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 实施方案（2025—2027年）

为全面落实《甘肃省促进残疾人就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5—2027年）》（甘政办发〔2025〕67号）精神，促进我市残疾人实现较为充分较高质量就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机关、事业单位带头安排残疾人就业行动

（一）落实按比例就业政策。2027年底前，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的机关、事业单位（中小学、幼儿园除外）至少安排1名残疾人。县乡两级按1.5%的比例安排残疾人。已安排残疾人就业的机关事业单位，按规定向社会公示。

（二）放宽残疾人考录条件。机关、事业单位专设残疾人职位、岗位招录（聘）时，公务员主管部门、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可按规定适当放宽开考比例、年龄、户籍等条件。招录（聘）单位不得拒绝录（聘）用残疾但不影响履职的考生。组织招考部门应为残疾人参考提供合理便利。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残联，各县区政府。以下任务均需各县区政府落实，不再一一列出。

二、企业助力残疾人就业行动

（三）优化国企惠残政策。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企业助残就

业专场招聘活动。未按规定比例安排残疾人的国企每年至少参加一次专场招聘活动和雇主培训，推动市、县区国企结合实际开发适合残疾人的岗位。鼓励国企公开招标采购时，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集中安置残疾人的用人单位、辅助性就业机构的产品或服务。铁路客运站商铺招商时，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或残疾人注册成立的企业，并给予适当帮扶。残疾人申请办理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时，按《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定》中所列的放宽政策执行。

（四）拓展助残就业形式。依法落实企业按在职职工总数的1.5%安排残疾人，未达比例的应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政策。引导企业搭建助残就业平台，开发适合残疾人的就业岗位。引导金融机构主动对接吸纳残疾人就业的企业，加大信贷支持力度。通过全国助残日等活动，大力宣传安置残疾人就业税收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优惠政策，支持企业建设助残就业“爱心屋”。

责任单位：市政府国资委、市人社局、人行武威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武威监管分局、市税务局、市工商联、市残联、市烟草专卖局、中铁兰州局武威南车务段。

三、促进残疾人自主创业、灵活就业行动

（五）支持残疾人自主创业。落实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陇原创业贷等普惠金融政策，引导金融机构对残疾人在贷款申请、业务咨询等方面给予支持。为符合条件的自主创业、灵活就业残疾人按规定落实创业补贴、社保补贴等政策。对残疾人创办

具有公益性、福利性且在民政部门登记为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经营场所用电、用水、用气、用热按照民用标准收取。

（六）促进残疾人灵活就业。鼓励产业园区、创业孵化平台为残疾人提供减免租金、事务代办等综合创业服务。积极打造市级残疾人就业创业孵化基地。引导互联网平台企业积极参与助残就业公益事业，帮助残疾人就业创业，并给予相关费用减免、引流推广、派单倾斜等支持。为残疾人开设彩票店预留部分点位，提供实体店建设和辅助设施补贴，开展上门一对一培训和物料配送服务，在竞彩游戏销售权限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每县区至少打造一个就业创业品牌，重点支持“数字（网络）就业基地”“美丽工坊”“励志主播”“残疾人文创基地”“自主创业先进典型工作室”等，发挥示范带动效应。依托巾帼家政服务驿站培育一批有就业需求的残疾人妇女，精准开发残疾人家政服务岗位。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邮政管理局、市民政局、市文体广电旅游局、人行武威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武威监管分局、市妇联、市残联。

四、促进残疾人辅助性就业行动

（七）完善辅助性就业帮扶政策。综合运用资金支持、项目扶持等措施提升精神、智力残疾人辅助性就业质量。至2026年底，民勤县至少建成一个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其他县区规范提升现有机构。推进重度残疾人托养与辅助性就业有机融合，加

大对“如意家园”就业工坊等辅助性就业机构的支持保障力度，每个机构至少设置1个社会工作岗位，配备1名就业辅导员。

（八）丰富辅助性就业机构经营方式。开发培育适合残疾人生产或经营的产品、项目，并支持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专门生产或经营。编制辅助性就业生产经营项目目录，开展劳动项目调配。依托大型公共活动、文化旅游场所、电商平台等，定期开展辅助性就业机构产品爱心助残义卖活动。

责任单位：市残联、市民政局、市人社局、市文体广电旅游局。

五、残疾人大学生就业帮扶行动

（九）加强残疾人大学生就业帮扶。建立“一人一策”就业服务台账，落实残联干部“一对一”精准结对帮扶机制。将残疾人高校毕业生作为重点对象，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带头安排残疾人就业行动、企业助力残疾人就业行动和就业困难帮扶专项行动。

（十）提升残疾人大学生职业能力。集中开展残疾人大学生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和职业能力评估，鼓励残疾人大学生参加职业技能鉴定，按规定发放补贴。实施残疾人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项目，鼓励企业安置残疾人大学生就业。对已就业残疾人大学生提供岗位适配反馈、职业晋升规划、心理技能辅导等服务。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工商联、市残联。

六、农村残疾人就业帮扶行动

（十一）加大帮扶支持力度。加大对经营管理规范、安置带

动残疾人就业增收的助残经济实体、致富带头人和农民专合社、帮扶车间、就业基地的融资支持力度。依托农银惠农云平台，大力推广“残联线上推荐，农行上门办贷，残疾人家庭受益”金融助残服务模式，按规定给予利率优惠。发挥供销部门流通服务优势，为残疾人农副产品提供产销对接服务。协调推动电商平台为残疾人农副产品提供销售支持。

（十二）拓宽就业渠道。在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实施以工代赈项目中，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及家庭成员予以统筹支持。每年开展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不少于 500 人次，提升农村残疾人或其家庭成员种植、养殖、加工技能。支持农村残疾人从事乡村旅游、农村电商、农村寄递物流等新形态就业。引导邮政快递企业为农村残疾人提供就业机会，在设置邮件代收点、快递驿站、网购提货点时优先扶持。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政局、市文体广电旅游局、市供销社、市残联、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武威监管分局、人行武威市分行、农行武威市分行、市邮政管理局。

七、盲人就业帮扶行动

（十三）规范盲按机构建设运营。强化盲人按摩机构运营管理，加强卫生安全监督，提升全市盲人按摩行业规范化水平。支持盲人按摩机构办理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营业执照，将符合条件的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机构。推进盲人按摩机构连锁化、品

牌化、多样化经营，持续打造“陇原金手指”盲人按摩品牌。符合集中安置残疾人用人单位条件的盲人按摩机构，同等享受辅助性就业机构相关扶持政策。

（十四）促进盲人按摩能力提升。支持盲人按摩人员接受中等专科以上学历教育。做好盲人医疗按摩专业人员初级、中级职称评审工作。鼓励中医类和二级及以下医疗卫生机构设置盲人医疗按摩岗位，吸纳取得任职资格的盲人就业。

责任单位：市残联、市人社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医保局。

八、残疾人就业服务提升行动

（十五）提升助残就业服务质效。逐步实现残疾人在常住地平等享受就业公共服务。深入开展“访企拓岗”活动，精准宣介安置残疾人就业政策。对有就业需求的残疾人至少提供1次就业服务，对有安排潜力的企业至少开展1次走访拓岗。

（十六）健全助残就业服务体系。创建“武威市残疾人就业服务平台”，完善岗位信息动态收集与发布机制，建立“残疾人就业岗位储备库”，提供精准岗位资源。举办“直播带岗”活动。组建残疾人就业辅导员和职业能力评估师专业队伍，建设残疾人职业指导工作室。在“全国助残日”活动期间，集中开展残疾人就业宣传月活动和爱心助残义卖活动。建立孤独症等心智障碍群体就业支持体系，开展全链式融合就业服务。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工商联、市残联。

九、残疾人职业能力提升行动

(十七) 强化职业技能培训。支持特殊教育学校增设职教班，推动普通中等职业学校增设特教班，结合地方产业特色和残疾学生身心发展特点，科学设置专业。鼓励在武职业院校开展残疾考生单考单招。加强残疾人职业培训、公共实训基地建设，大力开展适应市场需求的“订单式”“嵌入式”培训。支持残疾人集中就业的企业开展岗前、岗位技能、新型学徒制培训。

(十八) 探索多元助残就业模式。举办残疾人职业技能竞赛和交流活动。支持非遗传承技能残疾人申报技能大师工作室。支持评价机构开展残疾人专场技能人才评价，积极引导开设残疾人友好评价场所及服务。

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残联、市教育局、市财政局。

十、残疾人劳动就业权益保障行动

(十九) 保障残疾人就业权益。严厉查处就业歧视、拖欠工资、违规解除劳动合同等侵害残疾人权益行为。严格落实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有关规定，督促用人单位与残疾人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督促经营性人力资源机构依法依规开展残疾人就业服务。

(二十) 优化残疾人就业环境。积极推动景区景点、公共服务场所、残疾人培训机构和网站、手机 APP 等无障碍改造。对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的已就业残疾人，在其家庭人均收入超过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后，给予不超过 6 个月的渐退期，从事辅助性

就业所得劳动报酬低于最低生活保障标准部分不计入家庭收入，再次失业后及时落实各类兜底保障政策。对就业困难残疾人提供就业援助，落实补贴政策及公益性岗位兜底，帮助实现稳定就业。

责任单位：市文体广电旅游局、市人社局、市残联、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各县区要加大对残疾人就业工作的资金支持力度，落实各类就业扶持及补贴奖励政策，办好促进残疾人就业民生实事。各有关部门要分工协作，高效推动残疾人就业数据互通共享，确保各项行动落实见效。各级残联组织要主动搭建服务平台，谋划适合残疾人的就业项目。市政府残工委办公室要适时对本方案落实情况进行总结评估。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委组织部，
市妇联，市工商联。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2月17日印发
